

7 税收服务民营经济的四种途径

当阳市国税局

钟祥东

F812.42

近几年来,我市国税局在服务民营经济过程中,逐步探索出以下四种途径,促进了民营经济长足发展。

一、税收服务民营经济的政策方式

结合民营经济发展的实际,用足用活用到位各项税收政策,包括优惠政策。一是在税法许可的范围内加大倾斜力度、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。着重于培育有资源、有技术、有特色、有市场的民营产业和产品链,真正在扶持发展科技型、实用型、效益型民营产业和产品上下功夫,求得服务的实际效果。二是加强对民营小规模纳税人的税收征管,强化税务稽查,强化民营大户建帐核算管理,实施堵漏征收办法,为民营企业创造新优势,切实壮大民营企业实力。三是充分运用税收政策杠杆引导农村民营经济走向专业化、集约化之路,实现产供销一条龙。四是充分利用出口退税政策大力鼓励出口创汇,积极争取出口退税指标,促进民营经济快速发展。五是做好政策导向。通过各种新闻媒介,利用各种方式和组织形式大力宣传税收政策与法规,积极鼓励和引导民营经济发展。六是主动派员深入到受洪涝灾害影响的民营企业,在不违背国家统一税收政策的前提下,为解决其生产资金困难,落实有关延期缴纳税款等政策,并协助搞好生产自救工作。

二、税收服务民营经济的调控方式

充分发挥税收调节功能,公平税收负担,推动民营经济结构优化,发展具有当阳特色的产业优势和经济优势。一是结合民营经济发展布局,合理调整个体私营税收征收管理的着力点和侧重点,通过堵住商贸等流通行业的税收漏洞,增加税收总量。二是合理调整民营经济的税负,促进公平获利,根据国务院的决定,做好对小规模商业个体经营者的征收率由6%降低到4%的调整工作。三是协调国、地税关系,妥善处理个体税收征管范围职能交叉问题,让既纳增值税、消费税,又纳营业税和各种地方税的个体私营业户满意。四是严厉打击偷逃骗抗税,保护民营经济公平竞争,合法经营。五是严格执法程序,保护民营经济的合法权益,为民营经济的健康发展提供公平有序的税收环境。

三、税收服务民营经济的管理方式

一是帮助民营企业加强财务核算管理,帮助企业

改善营销素质和管理水平不高的状况,通过培训辅导咨询等形式,提高财会人员的素质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。二是强化发票管理,严格管好民营经济办税凭证的各种窗口。三是辅导民营企业建帐建制,提高帐务管理水平和经营决策能力,维护其经济利益。四是对小型私营户和个体户的税收实行定税管理,只要纳税户的经营额不超过核定经营的20%的,不予调整定税额,年度内一般也不予进行税收检查,坚决制止那种“春天定、夏天查,秋天补”的管理方式。五是逐步推行税务代理,实行代理与辅导相结合,在收费标准上对民营经济予以区别对待。六是不断加强规范化的管理,促使民营企业转机建制,尽快与现代企业制度接轨,实现民营经济的高层次高质量高效益高速度发展。七是广泛搜集整理反馈国家产业政策、财政金融、企业经营、产品供销信息,搞好政策调研,及时掌握民营经济发展情况和税收执行中的新情况新问题,撰写出详尽的政策调研报告,以供上级国税部门决策参考。八是国税部门换位思路,走出传统的给资金、收贷款、找销路的模式,抓住科技关键,为民营经济牵线搭桥,拓宽民营经济用人渠道,促使民营经济的决策和运行向科学化、专业化方向发展。

四、税收服务民营经济的承诺方式

对民营经济实行服务承诺:一是实行时效承诺。一方面在为民营经济办理税务登记、验证、一般纳税人认定、发票领购、纳税申报、税收返还、出口退税、税收检查等手续上简化程序,另一方面实行限时服务。国税部门转变传统观念,对于民营经济,不因成份论贵贱,不以姓氏定亲疏,对民营经济实行优质服务,语言亲切化、态度热情化、着装标准化、环境优化化,把民营经济业户赞成不赞成,满意不满意作为检验税收工作的一条重要标准。三是程序公开承诺。实行办税程序公开,强化和完善个体私营税收执法监控,突出制度约束和社会监督,让民营业户放心。四是廉政承诺。严格执行国家税务总局制定的“十五不准”规定,按照“八公开”和“五要十不准”要求,规范对民营经济的税收执法行为和征管行为,恪纪守法,拒吃请、拒娱乐、拒受贿,为民营经济的发展提供一个良好的廉政环境。